

广东1905年
反美爱国運動资料彙輯

四
要 件

广东省中山圖書館編印

1958年6月

1905年广东反美运动

四. 要 件

目 录

一. 要 件

上海商董议决对付美约办法	1
筹拒美国华工禁约公啟	2
凌君潛夫致商务总会代美说稿	4
京師大學堂学生实行抵制美货办法簡章	7
美國禁工禁約之最近消息	8
嶺東实行禁用美货	8
上海新聞郵政辦事華人公啟	9
快快快女界亦抵制美約	10
美領事某言之由衷次	11
上海商务总会拒約之大决议	12
广东拒約会公野章程	13
洋货行矢誓不販美货公啟	15
善哉岑督賤復美領事之言	15
洋雜貨行不售美货之公啟	16
粵垣各社各不用美货之題名	17
憤憤竟有圖私利忘公益之奸商	19
神祇中華公館众商拒美禁約	20
清美改訂工約條款之大要	21
美領事致拒約总会第二函	21
岑督丁拒約事之外交政理	22
本港華商公局之会议談	22
粵督曉諭（是亦商意亦怨之本意）	23
厦門商會資格	24

香港中華總商會之公函	24
陳廣虞與馮華川書	26
曾少卿出別天下同胞	27
佛山拒約支公之章程	29
女界拒約之傳單	30
代 郵	30
美使復廣東教公之公函	31
看看無定識之督示	31
岑督第二次復美領事文	32
華商公局與英商華民政務司	33
輔政司復華商公局書	33
袁立凱對蔡大公报之詳情	34
岑督注重邦交之告示	35
要 件	35
美領事又嚴查汕道禁民拒約	36
末 節	36
拒約總公之慎重議案	36
岑督勸商民與美使商允局告示	37
陳望曾預防暴動之引氣	37
清看金山總領事告示	38
金山中華公館之佈告	38
末節嚴登	39
末 節	39
美總領事續致岑督照會公函	40
馮夏威為拒約自戕之意書	41
汕道宣布政約告示	41
尺見粵省人心之公道	42
美國陸軍卿他付地與華紳何啟韋玉馮華川劉錫伯古山	
張培之六人在香港總督衙門前公談筆記	42

馬潘夏三君与胡柴兩令問荅辭	46
誅惡先誅心之露布 (馬桂榮覆告)	50
末 节	51
岑督三復美領事文	52
懷々紳董旅粵以構陷馬潘夏三人	53
東莞縣令又權折拒約支各	54
東莞有第二之江孔殷出現	54
曾少卿正告上海美商書	55
張君季直等覆商部左丞唐君函	56
看々垂洲報時刊之末书	59
末书	66
士商國民之公言	67
岑督但勸人和平	68
广东抵制苛待華工總公所佈告	68
澳門前出國民义务公所抵制禁工啟	70
籌抵苛待華工總工所捐款芳名開列	71
耶教士稟保馬楚臣之呈詞	75
請看潘信明獄中每九江拒約公書	75
小呂宋拒約會章程	74
請看垂洲報之末函	76
潘夏二子每拒約諸人函稿	77
潘信明獄中每同志書	78
末 节	80
香港耶穌教徒之稟保馬潘夏	81
督批保稟仍候府臬核	82
又看稟保馬楚臣批詞	82
岑督第四次駁復美領事公文	83
南海令駁云廣濟醫院文	84
聯保三志士之兩縣批詞	86

老賽物真天生贅瘤	86
看看吳介明之訢告	87
小呂宋拒約致電馬潘夏三志士	88
潘志士致書游學杜論陳列助	88
吳江串隘三志士之確証發露	89
前山澳門拒約會之電稟岑督	89
岑督再禁拒約暴動示文	90
稟商致曾少卿書	91
中美商會公晤之詳情	92
中美商眾文明大會議之問答辭	94
十七日華美商人會議美商啟事	95
中美商眾第二次文明大會議問答辭	97
看看醫院善堂謀殺拒約會員之函	99
廣仁善堂公同拘隘之的指又再揭	100
出資購入行刺本報記者之詳情	101
七人同謀殺拒約會員之詳聞	101
殉約偉人馮夏威之小歷史	102
康党江蝦謀殺馬潘夏又一証	102
必又係固傾馬潘夏之狡謀	103
務濟善堂來函啟登	103
府縣公稟督院請將馬潘夏從嚴發落詳文	104
不得党惡構陷馬潘夏之人証	107
女界聯保馬潘夏之稟批	107
澳商籌灣仔國民義務公所寄省憲及府書	108
江軒發大尉升大官之夢想	109
關於工約議案之來函駁登	109
上海震華醫院劉氏演說	110
擬復美商約稿	110
看看上海拒約及復粵省函稿	111

梁公使力復廢約后美人背約電據	112
關於在港發議復美商之新聞及輿論	112
羊城遣人赴港商復之可驚可駭情形	113
來書賡登	114
省報紀挽救擅復美商條款及接洽彙誌	114
赴港華商致總公府原函述畧	118
請看學界磋商工約公議之告白	119
鄭主席力持廢約之本見	119
代鄭主席復香港華安公府同人書	120
省港同人謀破美禁工例議案	121
港商致籌抵總公府之函	124
梧州拒約工府之函電	125
來書	125
來書	126
敬復赴港議員九人書	126
陳公澤復吞中國報廿四日真相發露之論說書	127
李浩生函揭李煜堂	129
來書	130
韶州籌抵美禁華工章程	131
來書賡登——關於拒約——	132
請看閩幫實行抵制之佈啟	133
越南華僑次對回復美商條款	134
茅二之李浩生	135
郵信	136
鄭主席致拒約公函	137
代郵	138
茲將十月三十日遺祭馮烈士夏威先生越南華僑 捐贖奠金芳名列	139
義款綴領來函	142

公府佈告各處拒約及同志書	142
譚私德以破壞拒約之大發露	143
亞洲中國兩報所登馬翰舟君致本報書與馬君郵致本報書詞意真偽之比較	144
清君夢督又再禁人抵制之告示	145
郵 筒	145

二. 公 肩

本報抵制美約非常要告	146
個人抵制美約廣告	147
個人辭職拒約廣告	147
自行抵制廣告	148
笑行抵制美貨要告	148
抵制美約中國雙龍公司花露水再現	148
澳門烟廠朱昌蘭辯明廣告	149
本報特別要告	149
聲明廣告	149
寇悼馮夏威先生佈告	150
廣 告	150
介紹風生五偉人真象	151
女界而公生榮馬潘夏三君之佈告	151
徵信清單	152
非常緊要廣告	152
廣東籌賑苛待華工總公府公啓	152
學界磋商工約之告白	153
緊要廣告	153
敬告燕心豪	154
敬告亞洲報	154
緊要約言	154

尽我義務廣告	155
尽我義務廣告	155
介紹月餅	155
選用上等麵粉餅食告白	155
聯箋	156
尽我義務廣告	156
尽我義務廣告	156
自行抵制廣告	157
廣東籌抵苛約不買美貨總公府告白	157
中國龍球煙捲煙廣告	157
看看拒約報兩並	158
尽我義務告白	158
同胞食煙者鑒	158
中華烟草公司廣告	159
馮烈士夏威家屬請看	159
緊要告白	159
金山華僑不認公議十二款	160
緊要廣告	160

附 錄 一 專 件

一千八百八十年整理華工條約	161
癸卯年商部復駐美大臣梁士詒函	164
駐美梁欽使標訂修改工籍	167
美總統制定華人入口新例	170
譯美美國禁止華工新章	175
美外部擬改工約稿	195
澳洲維多利亞省新訂華工章程	200
郵 筒	200

第二. 外報評論

西報評論華人抵制美約	1
美國禁工條約已有轉機	1
美使康請美政府派察看華工之专员	1
東京留學生之請新憲並勸	1
我華人幸毋為美使野料中	2
梁誠力爭禁約電文	2
美入亦有有公論	2
痛痛痛美人不歡茂木屋以待我華人	3
駐美清使之電述美約近事	3
美外部慮抵制美貨之實行	4
清議美報錄之公論	4
所謂優待者知是耶	5
西報論承誠不認禁約事	5
美國工商因禁約衝突	6
清廷派伍廷芳赴美訂工約	6
清政府有辯并與反抗美國之意	6
我華人之國體豈易破耶	7
西報論抵制禁約之文明	7
美報贊我國民之愛國	7
請看金山拒約總局之告白	8
憤憤滬道又欲解散拒約團體以肅外	9
美國人尚持公論	9
美總統於禁約之政見	10
美商於華人拒約之感情	10
美領事又聯名滬道禁民拒約	10
節取文雅報訪員與美員問答事	11
請看美人論華人拒約事	11

請看甘德云之演說	11
美國又擬改禁約矣	12
美政府亦知拒約之聯絡	12
往墨西哥者看	13
美工黨之公決	13
看看美國改禁約之近音	13
美總統允許禁約改良	14
看看美總統之論禁約事	14
美商亦知禁約其政耶	14
美人亦知禁例之酷	15
美人論抵制禁約之將來	15
美國商工黨公決抵制禁約之詳情	15
旁觀論改苛約之公平	16
美報論非律漢禁止華工事	17
議約散添人有請醫生	17
美商主廢禁工之公論	18
記美總統南巡之演說	18
壯哉屢商之拒美領事	19
美員亦知抵制為華人自有之權乎	20
美總統將執商禁例	20
美使以不用美貨為惡感情	20
新約更改之傳聞	21
看看美總統之論及抵制事	21
關於美議院開議工約之要電彙錄	21
看看曹少卿致美總統勞氏函	22
看看華人之被逐	22
看看美議院不允改禁工約	23
輯成苛待華僑書	23
壯哉系使以去就爭禁約	24

賭娘与詐約之關係	24
美人街滑稽劇之概略	24
種毒之於半工	25
美人自衛救系時	25
美態處於續約之敵見	25
登山中而殺死美態者蓋茶例寺	26

上海商董議決對付美約辦法

(中國事)

載：乙巳年四月十四日廣東日報

上海各幫商董，昨因美國華工禁約事，特在靶子路商務總會，齊集籌議對付之策。自下午兩點鐘，到會者源源不絕，比及座客已滿，由雷君登壇演說，激昂慷慨，語語動人，繼即提議抵制之法，大旨謂以兩月為期，如美國不允許苛例刪改，而強我續約，則我華人當合全國，誓不運銷美貨，以為抵制，其陳說辦法，甚為中肯，當由在座紳商，無一人不举手贊成，隨後公議電稿，稟請外務部堅拒簽約，并請南北洋大臣，鼎力主持，電部抗阻，又通電各省商務局，請為傳諭各商，協力舉行抵制辦法，茲將各電稿採錄於下。

○致外務部電稿，外務部王爺大人鈞鑒美例虐待華旅由工及商界使不肯簽約聞美直向大部交涉事關國體民生籲懇峻拒畫押以伸國權而保商民并告以輿情不服眾商抄相戒不用美貨暗相抵制美愈通商利益必能就我範圍務乞堅持大局幸甚

○致各埠商務局電稿，商務局鑒美例苛禁華工波及士商將歷現兼使不肯簽約聞美直向外部交涉現滬商已合同籲懇外部暫緩簽約并抄相戒不用美貨暗相抵制祈傳諭各商知之

滬商曹錕等公啟

計另二電，發往漢口宜昌鎮江天津重慶煙臺南京九江蕪湖安慶泗州廣州福州廈門汕頭梧州長沙沙市省港杭州蘇州共有一廿一處。

其致南北洋電，則定由今日稟達云；又探得廣東紳董，再定期於初九日下午一矣鐘，在二樓廣慶公時，大集粵省駐滬同人，再行會議，此舉本埠紳商之熱心愛國，真令人可敬可畏，有民如此，其國安有不強，弱不禁為中國前途賀也。

(一) 舊式式矣。商必須先更及重盤詰，倘有一語不合，即不准入境。

(二) 甲乙兩項，均合式矣。而醫生若指其有病，即不准入境。

續昨

載：光緒三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廣東日報

此外尚有不准其入境之苛例

(子) 華人則美者，尤應合例不令例，一概先行拘入本屋候審。

籌拒美國華工禁約公

(專件)

載：光緒三十一年四月廿六日嶺東日報

美設苛例。名為限制華工。實則禁絕一切華人入境。今舉其苛例之重要者如左：

一往美經商。初時原屬不禁。乃美國近日立例。惟店舖之股東。始得謂之商。其餘店中聘僱用之人。若忌辦。若管帳。若司買賣人等。又凡開酒樓飯館。開雪茄煙香煙工廠。開製靴帽廠。開裁縫店者。均不得有商人資格。是名不禁商而實則禁矣。

一往美遊學。初時亦屬不禁。乃美國近日立例。惟學習高等或專門學業。因在故國。無從學習者。又必能繳驗學至畢業回國之資用者。方為合格。是名不禁遊學而實則禁矣。

一據梁震東星使致黑脫所定苛例第五款有云。查一千八百八十八年九月十三日所批續禁華人例茅二款。准中國官員教習游學經商游歷五項人來美內例。聲明與條約并行。其餘各例。未見言及教習游歷兩項之人。而一千九百零二年四月廿九日定例。并未將一千八百八十八年九月十三日定例茅二款色入。將來教習游歷必均被禁例之內云云。是并教習游歷而亦禁矣。

按定約本載明唯准官員教習游學經商游歷五項人入美。

其範圍本已極窄。今據上文所述。則并此五項人而去其四。所餘者。唯官員一項耳。況於此外又復有下文所列之種苛例以并不禁之禁乎。

(甲)雖持有合式之護照。倘填寫稍有不合。即不准入境。

(乙)護照合式矣。尚必須關吏反覆盤詰。倘有一語不合。即不准入境。

(丙)甲乙兩項。均合式矣。而醫生若指為有病。即不准入境。

未完

續昨

載：光緒三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嶺東日報
此外尚有不著於法律之苛例。

(丁) 華人到美者。無論合例不合例。一概先行拘入木屋候審。

- (丑) 未審問以前。不許親友探問。虐待甚於囚徒。
- (寅) 入木屋者。常候至數十日。始行開審。
- (卯) 審問時無陪審人。又不許旁聽。又不許將口供錄布。其判斷一任閹吏之意。
- (辰) 既經註冊及假道之華工。須用機器量身。此法係歐洲用以待囚犯者。無罪受辱。可恨至極。
- (巳) 如遇香港等處有時疫症。華人欲往美者。均須到一痘房。裸体用硫磺水薰浴。張蔭垣賀英皇加冕時。一切參贊隨員。曾受此辱。

其他種種苛刻煩瑣之處。不勝枚舉。又彼從前禁例上載有期與定約不相違背一語。於其續增苛例。猶不無有所限制。乃至去年美議院併將此語刪去。以為將來愈禁愈嚴之地步。总而言之。此等苛例。實皆緣約而行。蓋因禁約第二款有違現時之例。及嗣後所定之例一語。第三款有違守美國政府。隨時酌定章程一語。以階之厲。故無論彼設何等苛例待我。而我不得不受也。夫約當以彼此合意而成。今我不肯重押。而彼欲迫我。則此約之有利於彼。而有害於我可知。是此約我國萬無可重押之理。今請言此約之有害於我者。

- 一 損害國家之尊榮。古今各國均無此等禁約。即日本朝鮮人。亦得自由往美。而我獨蒙苛禁。辱國莫甚焉。
- 二 玷辱國民之人格。種種橫逆。凡不以人看待我。我豈能堪。
- 三 失兩獨立國彼此同等相待之權利。彼未受我保護。我往乃受苛禁虐待。天下不平事。孰有踰此。
- 四 失乃國通商應享之利益。據美人加孫氏調查。謂華人於四年半之間。以美金五千餘萬（合華銀一萬萬有奇）寄回中國。若禁例行。則我國失此一大利源矣。

由上所談。此約有百害而無一利。我國當理拒而弗納。而今美政府既強我政府重押矣。危機一髮。稍縱即逝。急則治標。徐圖善後。事關全國之榮辱。人人有切膚之痛。合群策群力以謀抵制。是所望於愛國諸公。

凌君潛夫致商務總會代演說稿

專件

載：光緒三十一年五月初一日嶺東日報

昨奉貴商會來函，委於今日赴議抵制美禁華工苛例。事關全國工商權利。安敢放棄義務。惟僕本粵人，操土音。則恐多未曉。講京話恭話。則又愧未了然於口。故謹將美國虐待華旅之實情，略書梗概。以當演說。美國苛禁華人入境之例。始於西曆千八百八十二年。自興禁例以來。華旅之人頓減。昔美國廣築鐵路。華工應募而往。死於瘴毒者元祿。厥后鐵路工竣。華人留美尚約三十萬。今除非律漢群島不計外。其流寓於美國及檀香山者。不過十三萬人。即此而禁例之苛虐。可想而知。夫曩者美國鐵路招工，故華人始入美境。不然。美國今日。亦如英俄德法絕少華人之踪跡而已。乃路築則招來。路竣則揮去。此禁例之所以令人不平也。潛夫寓居美國十一年。凡於虐待華旅之情形。習聞慣見。語其慘狀。有足令人下涕者。夫美國初時與我訂約。不過限制華工耳。至若商賈。若美產之華商等。原不列禁例之條。乃其後故為刻意苛求。雖明之為商。而務使商之有迹近於工者。則必苛刻而杜絕之。蓋禁例有載謂若銀行若公司等等統辦。一受工項。即與工等。則欲求一合於美例之所謂商者。吾知其難矣。又華商回藉。領有美政府准復美國執照者。而亦多方阻止。先派醫生駐紮香港。倘驗該商之眼。稍有紅筋踴露。則禁止下船。獨於頭等艙位之華商。可免驗眼。但未經該醫生之簽押許可。則雖坐頭等位之商賈。既抵美境。亦必挨逐回港。固非律師所能爭辯。亦非保券所能挽救。故每有華商苦遭虐待。而忍幾可忍。不得已將數十年心血所經營之產業。甘願短價賤沽。逆歸故國。而貧老於鄉者。嘗有某商報其美產之幼子。復回美國。美官以該商迹近於工。立逐回國。惟查幼子的是美產。則准幼子登岸。該商情殊既憤。安忍其子之孤苦伶仃。無奈又携其子復渡數萬里之鯁浪鯽濤。飲泣吞聲。復橫太平洋而回國耳。

—— 未完 ——

(續初一日)

載：光緒三十一年五月初四日嶺東日報
又有商婦遠尋夫婿，因婦人措詞羞澀，口供忙亂。美官

則困於木屋。押案候訊，乃因迭延日月，婦心焦急，忽然素性失常。癲狂無狀。該商憤殊伉俪。到此傍徨無主。迫得將所有產業盡棄而歸。以示歛復美國之意，夫商人多財善賈，何地不可經營。豈甘受此無端之苛虐。獨惜我國西洋學生又受禁網耳。近年各省之游學者眾，屢受苛待。蓋金埠之文興日報及中西日報等。國已不勝書。亟應電傳該數報館。每檢历年苛待未美學生之報紙。以備調查。并刊派各堂學堂。俾咸知美國之苛禁。即學生亦所不容。蓋某例有載謂學生未美。務須習專門之學。而為中國學堂所未有者。方准未學。否則立下逐客之書。所以留美學生，至今不過一百五十八。從可知來美游學之難也。猶憶昔年有學生唐某游學檀香山。美官藉詞阻之。當時由中國駐檀領事官具立保券，始准留困於海濱之木屋。一面函稟駐美伍公使據約與爭。乃經數月往還。唐學生染受海濱濕毒。一經登岸，即就醫院調理，幾何染毒已深。未几因病而斃。嗚呼。虐哉。慘哉。按學生固美國人自稱优待者也。而乃苛刻若此。又何死於工人乎。華工由美國歸來。例給執照。以為他日准復美國之憑，但限期須在一年之內。方准入境。如再展限。准續一年。過此別無續期。乃急欲回美之華工。必須由美國派駐香港之醫生驗眼。彼則多方留難。不准放行。甚至有驗經十數次之船期。難邀一准。卒至過限而止。所最慘者，當美國未派醫生駐港之年。某華工附航抵美，由醫生驗眼折回。該某孀婦子。因資斧匱乏。母乃盡變家產為船資。既以被逐而歸，財窮路絕。竟爾蹈海而死。其母聞之。亦自縊焉。

— 未完 —

續初四日 — 專件一

載：光緒三十一年五月初七日嶺東日報

諸如此類。不忍痛述。美國之酷虐如此，其中本有緣故。蓋凡屢辦理華人入境之官，概由工党所舉，國中又添設一衙門。專訊華人入境之案，堂訊時。必有工党窺探。若見堂官或者具有天良。不為己甚。則必誣官納賄，袒庇華人。必謀罷其官而後已。所以該衙門之官。無非喪心昧良，極謀所以虐華人者，以討好工党。然後群奉為良有司。而彼亦可長保其

祿位。夫美設種種苛例，限制來美華族，以為自固吾國之計。尤可說也。乃華人亟赴南美洲之墨西哥秘魯等國者。不過船經舊金山口岸，乃美官誣為偷進美境，悉數拘囚於海濱木屋。踴天踏地，既不釋放過境。又不提解回華，幽禁經年。甚於囚犯。幸蒙前任駐美沈參贊因抵舊金山埠辦公。得聞商民訴蒙。遂力爭而得釋之。然當押解回國時。在船上猶加以縲紲。不知華人何仇何罪於美國。而美國何怨何恨於華人。我國紳商。今日不亟抵制，大失機緣。竊恐各國效之，我國士商。悉遭外人擯棄。前途復何望乎。今謀對付美國之策。我全國通商口岸華商。宜結團體。萬眾一心，萬心一力。誓不購辦美貨。美貨一經滯銷於中國，則不獨美商棘手。即美工食力者。亦必受其影響。夫禁例實由美工大肆其毒。今務令美國工党戚然於中國抵制禁例之策。則群情雷動。想不數月。美國當有撓圜也。望貴紳商力合大群，實行此抵制之法。萬勿空言徒託。半途輟止。致為美國人所非笑。方今商戰時局。他國必當隱助我也。

— 已完 —